

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110學年度第一學期三年級公民科第三次定期評量試題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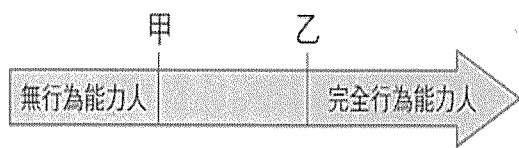
範圍：第五冊第五課~第六課

三年__班 座號：____ 姓名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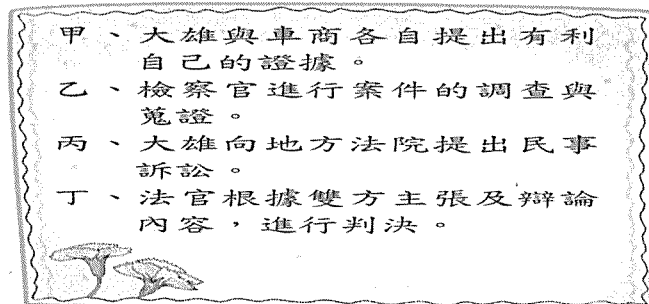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選擇：(每題4分，共100分)

※讀卡資料未填妥者扣五分。

- () 玉陞：「前天我到鄰居家玩時，不小心把他家的遊戲機弄壞了。我該怎麼辦？」關於玉陞上述行為所須承擔的法律責任，下列何人的回答正確？
(A)俊陞：「必須負起債務不履行的損害賠償。」
(B)翎竹：「並非故意，不須負擔法律責任。」
(C)菘盛：「應以修好遊戲機為原則。」
(D)芷榆：「必須賠償遊戲機的雙倍金錢以示負責。」
- () 關於民事紛爭的解決途徑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可至各鄉鎮市區的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
(B)訴訟外途徑中，只有和解具有法院判決的效力
(C)訴訟前皆應先由調解委員試行調解
(D)為獲得最公正的解決，應盡量以訴訟方式來處理。
- () 大學畢業初入職場的珊珊是某歌手的粉絲，得知一位同事有這位歌手親筆簽名的CD，便和該同事協議以10萬元購買此CD。關於此協議的相關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(A)無效，因開價太高違反法律規定 (B)無效，因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
(C)有效，因兩人簽訂了書面契約 (D)有效，因符合契約自由原則。
- () 好婷向家具行購買一組沙發，家具送來時卻發現顏色與材質和賣場展示品有所差異，好婷拒絕收下，老闆卻堅持這就是好婷所訂購的那一套沙發，拒絕退還沙發費用，還怪好婷故意找他麻煩。好婷若希望以簡便方式解決雙方間的糾紛，應該透過哪項法律途徑？
(A)提起訴願 (B)聲請調解 (C)透過請願 (D)提起民事訴訟。
- () 圖一是《民法》上有關行為能力之法定年齡的示意圖——根據內容判斷，圖中甲、乙的年齡依序為何？
(A)6歲；15歲 (B)7歲；18歲 (C)7歲；20歲 (D)12歲；20歲。



←圖一



←圖二

- () 大雄購買新車之後，已全數繳款，但車商卻未辦理所有權的移轉登記，因此大雄決定要尋求法律上的解決途徑。關於此事件的權利救濟程序(如圖二所示)，應如何進行？
(A)甲乙丁 (B)丙甲丁 (C)乙甲丙丁 (D)丙甲乙丁。
- () 食品業者將劣質油品混入健康油品中的事件頻傳，造成消費者人心惶惶，引發臺灣社會大眾關注。食品業者的上述行為違背下列何者？
(A)誠實信用原則 (B)罪刑法定原則 (C)契約自由原則 (D)公平正義原則。
- () 身為現代公民，應該對權利意識和法律知識有正確的態度，下列哪個人的觀念符合上述的說法？
(A)煒盛：「法律的事情交給律師處理，個人不須了解法律知識。」
(B)家蓁：「法律不一定能保障個人權利，有時必須採取自力救濟的手段。」
(C)成嘉：「法律保障關心自身權益的人，因此必須保持積極主動的態度。」
(D)筱弦：「個人權利要獲得保障，必須與法官建立良好的關係。」

背面尚有試題

9. () 允太到便利商店拿了一瓶飲料，並且支付金錢給店員，此權利義務關係稱為【甲】；思宇因為在外地工作，為了上下班交通方便，在公司附近租了一間套房，並支付租金給房東，此權利義務關係稱為【乙】；煜傑發現公司臨時有週轉方面的困難，因此向好友先借用 20 萬元，預計一週內會還給好友，此權利義務關係稱為【丙】。上述內容依序應填入下列何者？
 (A)借貸、買賣、租賃 (B)租賃、買賣、借貸 (C)買賣、借貸、租賃 (D)買賣、租賃、借貸。
10. () 關於調解進行的過程，下列哪項敘述是正確的？
 (A)調解委員會製作的調解書，須送交當地縣市政府核定
 (B)調解委員會的委員，通常由立法委員或縣市議員擔任
 (C)可聲請調解的事項，包括民事事件及告訴乃論的刑事事件
 (D)房屋租約或竊盜罪、妨害名譽罪等案件都可以聲請調解。
11. () 誌隆工廠與員工簽訂工作條款，內容規定男員工婚後可加薪，女員工懷孕須辭職。這項工作條款最可能因何項原因而導致契約無效？
 (A)未以書面形式 (B)未得當事人同意
 (C)未經登記程序 (D)違反法律規定。
12. () 公民老師女神杏出示圖三案例，請同學找出錯誤的地方，並加以說明，根據內容判斷，下列何人的說明才是正確的？
 (A)博元：「甲債務糾紛應提出刑事訴訟。」
 (B)致靜：「乙應委託律師向法院提出訴訟。」
 (C)昀真：「丙應由檢察官調查，法官審理。」
 (D)睿宏：「丁一旦提起訴訟就不能進行和解。」

阿壹與鄂爾兩人因
 (甲)債務糾紛決定提出
 民事訴訟，阿壹 (乙)
 委託檢察官向地方法院
 提出，(丙)法官受理後
 開始調查、審理，最後
 兩人在法官面前，達成
 (丁)訴訟上和解。

←圖三

活動報馬仔
 女人與法律講座系列：財產繼承
 主辦：晚晴協會
 說明：切勿債留子孫，遺產究竟如何繼承？
 時間：10/13(六)14:00至17:00
 講師：顏○○律師

←圖四

13. () 圖四為晚晴協會舉辦「女人與法律講座系列」的活動文宣。由內容可知，該講座探討的議題，主要規範於下列哪項法律中？ (A)《性別工作平等法》 (B)《民法》 (C)《刑法》 (D)《社會秩序維護法》。
14. () 住在新北市的進民，因最近樓上鄰居裝修房屋，導致他家的天花板漏水，進民請對方處理此事，雙方同意聲請調解。關於上述案例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 (A)調解完成後，進民仍可針對此事再提訴訟
 (B)進民到新北市政府調解委員會提出聲請
 (C)調解書送法院核定後，效力與法院判決相同
 (D)調解成立後對方若反悔，不可直接聲請強制執行。
15. () 關於衝突解決的方法，下列哪位同學的敘述是正確的？
 (A)昀蓁：「如果聲請調解沒有成立，也不能再提訴訟了。」
 (B)孟澤：「告訴乃論是指原則上由犯罪被害人提出告訴，國家才會追究的犯罪，例如：妨害名譽罪。」
 (C)悅慈：「非告訴乃論案件可以聲請調解的方式解決衝突。」
 (D)士翔：「仲裁只是解決商務糾紛，所以仲裁的效力跟法院的確定判決不相同。」
16. () 下列何人因侵權行為故須負起民事責任？
 (A)到餐廳吃飯不付錢 (B)不按規定時間償還借書
 (C)房租到期仍未繳款 (D)因故意而造成同學腳踏車損壞。

接第三頁試題

17. () 大個與小個經過溝通後，決定互不追究彼此間的債權債務問題。這種雙方當事人直接解決衝突的方式，稱為什麼？ (A)調解 (B)訴訟上和解 (C)訴訟外和解 (D)仲裁。
18. () 俗話說：「願賭服輸，欠債還錢」是天經地義的事，但在我國，賭輸的人可主張該法律行為無效，因此就算贏得賭博的人也無法經由法律途徑追討賭輸的人還錢。賭輸的人最可能是基於下列何者而提出文中主張？
(A)契約自由原則 (B)誠實信用原則 (C)不得違反公序良俗 (D)並未訂立書面契約。
19. () 就讀國小三年級的丸子趁同班同學小玉不注意時，把她新開封的花邊立可帶全部拉出來欣賞，小玉看見後很生氣，要求丸子回家跟媽媽要錢買兩個新的賠她。關於丸子的上述行為，以及其應負的法律責任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丸子必須負起債務不履行的損害賠償
(B)丸子應將立可帶回復原狀，若無法回復原狀時，則以等價金錢賠償
(C)丸子為未成年人，其與家人皆不用負法律責任
(D)立可帶太便宜，不須負擔法律責任。
20. () 根據我國相關法律規定，13歲的阿威做下列哪些行為應得到法定代理人的同意，才具有法律效力？
(甲)查閱手機優惠方案資料 (乙)購買10萬元的遊戲點數
(丙)與速食店老闆簽訂打工契約 (丁)收受阿姨送的生日禮物筆電一臺
(A)甲乙 (B)乙丙 (C)丙丁 (D)乙丁。
21. () 下列四人若從事法律行為，何者一定無效？
(A)甲：我11歲，是就讀國小六年級的學生
(B)乙：我前年滿18歲時就結婚了
(C)丙：我因心智缺陷，受到法院監護宣告
(D)丁：我14歲，目前就讀嘉興國中。
22. () 小名向小美借款30萬元，小美多次追討不成，故聘請律師向法院提出訴訟，出庭當日，小美在法庭上所看到的情形，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
(A)小美是屬於被告 (B)小名是屬於原告
(C)法官身穿黑色法袍鑲白邊 (D)書記官身穿黑色法袍鑲黑邊。
23. () 下列哪些行為，依法在契約成立之後，需再辦理登記，契約才能生效？
(A)房屋買賣 (B)金飾買賣 (C)手機買賣 (D)生活用品買賣。
24. () 關於「和解」的敘述，下列何者正確？
(A)進入訴訟過程的案件，雙方當事人即不得進行和解
(B)訴訟上和解效力如同確定判決，和解完成後繼續審判程序
(C)訴訟外和解僅具契約效力，無法直接聲請強制執行
(D)訴訟外和解具強制效力，當事人不得反悔違約。
25. () 馴閱去年買了一間小套房的預售屋，今年交屋時，卻發現屋頂會漏水，牆壁還出現龜裂。馴閱可以向建商提出何種請求？
(A)要求修復或賠償 (B)要求原屋主以高價將房屋買回
(C)要求屋主負起行政責任 (D)要求原屋主代為轉售。

試題結束

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110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段
考三年級公民科考查試卷答案

範圍：第五冊第五課~第六課

一、選擇：(每題答案4分，共100分)

1-5 C A D B C

6-10 B A C D C

11-15 D B B C B

16-20 D C C B B

21-25 C D A C A